

证券代码：839481

证券简称：精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湖北精诚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7月11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孙秋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7,950,56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0.2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丽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67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6.2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希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175,72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6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116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基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5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9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

年7月11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提纲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尹银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2年7月1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冯晚利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精诚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湖北精诚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湖北精诚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湖北精诚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1 日